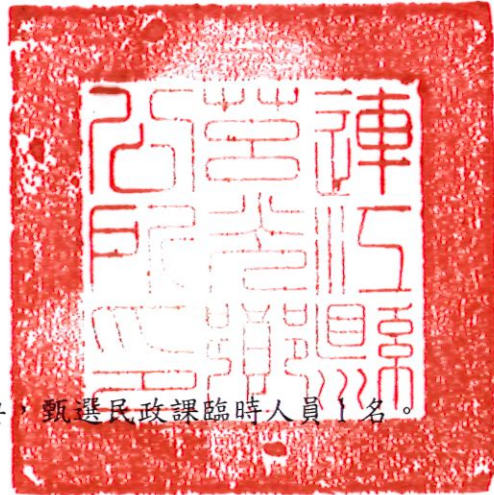


# 連江縣莒光鄉公所公告



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25 日  
莒民字第 1130002635 號

主旨：本公所應業務需要，甄選民政課臨時人員 1 名。  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應徵資格：
  - (一)凡年滿 18 歲以上，男女不拘。
  - (二)高中職(含)以上畢業。
  - (三)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、第 28 條各款、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者。
  - (四)未曾受懲戒或行政處分，品行端正。
  - (五)未具雙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。
  - (六)具汽、機車駕照。
- 二、工作項目及地點：
  - (一)辦理西莒公墓環境維護、祭祀、進塔管理。
  - (二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等。
- 三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07 月 02 日(星期二)下午 5 時 00 分止(上班時間)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採通訊傳真報名(通訊報名者請先行將報名表填畢並註明應徵職稱，傳真至 0836-88164(務必電詢傳真是否收到)。報名表公布於網站上，請自行下載使用(網址如下：[www.chukuang.gov.tw](http://www.chukuang.gov.tw))。報名表正本最晚於甄選當天送達。
- 五、繳交證件：報名表、身分證(正、反面)、學經歷證件、汽機車駕照(各項證件影印本各 1 份)。男性需附退伍令或國民兵免役證明資料。
- 六、甄選時間：113 年 07 月 03 日(星期三)9 時整於聯合辦公大樓 3 樓(連江縣莒光鄉青帆村七十四之二號)，逾時 20 分鐘未到以棄權論。
- 七、甄選方式：口試未達 70 分不予錄取。
- 八、錄取人員另行通知正式僱用日期，薪\$3 萬 458 元任用，擇優備取 1-2 名，遇正取人員在規定報到期限內未報到，或有性質相近之職務出缺時，依成績先後次序遞補(備取期限為 3 個月)。
- 九、報名聯絡電話：0836-89146 分機 25。

鄉長 陳樂禮